

# 社團法人臺灣圓愛全人關懷協會—創路學園 111 學年度招生簡章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中輟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工作原則。
- 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追蹤、輔導與安置中輟生復學原則。

## 貳、申請資格與招生對象

### 一、招生對象：

本園招生對象含括國中七、八年級及國小三至六年級在籍女學生，因主要照顧者，經濟、文化等不利因素符合下列情形任一者：

- (一) 學生未獲適當照顧（或疏忽）而導致就學情形不佳者。
- (二) 經常性離家逃學之學生。
- (三) 經原學校及教育局評估學生現況不適合原學校學習需於中介教育措施輔導者。
- (四) 特殊個案需中介教育措施緊急輔導之對象。

### 二、非屬本園應提供就讀之學生：

- (一) 不適合學校住宿生活之學生，如患有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藥癮毒癮、曾有自殺行為(跳樓、服藥、燒炭、割腕等行為)。
- (二) 會危害其他學生身心者，如有暴力攻擊、性侵（性騷擾）等行為。
- (三) 法院或社福體系裁定安置個案。
- (四) 學習特殊需求學生，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或經各直轄市（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輔會）審查鑑定通過者，其於國民教育階段，應就近入學，同時施以適性之特殊教育為宜。
- (五) 學生家長（或監護人）無轉介就讀意願。

## 參、就讀名額總額 12 名。限女生。

## 肆、申請方式：

一、國民中學學生由在學學籍國中經學校「中輟復學輔導就讀小組會議」通過後提出申請。

二、國民小學學生由在學學籍國小經學校「中輟復學輔導就讀小組會議」通過後提出申請。

## 三、申請與轉介程序

- (一) 在學學籍學校向臺中市學生輔導諮詢中心提出申請。申請表格電子檔請逕上本市學生輔導諮詢E化服務系統(<https://scc.tc.edu.tw>)下載。
- (二) 學生輔導諮詢中心審核通過，將申請函傳送本園。
- (三) 由本園進行初審作業。初審包括書面審查、學生個別訪談、學校相關人員訪談、家庭訪視。
- (四) 經本園面試通過，即可入園。
- (五) 視學生入學後適應情況不定期邀請在學學籍學校相關人員參加就讀輔導會議。
- (六) 在園期間，保持與校方之輔導體系合作，專輔、心理諮詢、社工等照舊到本園進行跟進。

四、申請時間：隨時因應校方之申請辦理招收學生，直到額滿為止。

## 伍、學籍管理

- 一、本園按時寄送學生學業成績及綜合表現紀錄表，以利在學學籍學校建立學生成績資料。
- 二、符合就讀資格學生，仍應每學期於學籍學校完成註冊手續。

## 園長的話

依我多年來的經驗與觀察，人格定型了，要耗費更大的力氣輔導。手機成癮的孩子越來越多，所受的毒害是十分嚴重的，很多孩子毀在這一個機器上，家長猶不自知。到進了國中就已經很難輔導了。因此特別期待國小的孩子，在被觀察出狀況不妙時就及早送到創路來，預防勝於治療。

當人格上出現了問題，就算是小學生，輔導起來都是一大難題，因為特別是女生，大多數進到創路的國中生都有性平事件，追根究柢，小學3年級之後就陸續有問題，只是沒有被大人注意。創路的功能性是幫助孩子脫離危險因子的環境，給予保護因子的提供，將其生活自理的能力提升，培養正確的言行態度，使她們的自信心得以建立，轉入附近的學校白天上學，晚上給予良好的生活學習，杜絕手機成癮的習慣，假以時日，狀況得以改善就可以回歸原校，國中階段就得以平順地度過。只要女孩子因為性平事件造成中輟，輔導的歷程是十分十分的艱難，生活教育做好，安全環境做好，這一類的事件就會及早阻斷。